



國立高雄大學
108 學年度
研究所碩士班招生簡章

※本簡章無發售紙本，請自行上網瀏覽或列印※

國立高雄大學招生委員會 印製

107 學年度第 2 次招生委員會決議通過

肆、各系所招生名額總表：

系所別	組別	招生名額	合計名額
西洋語文學系	文學文化與教學實務學程	1	2
	語言學與教學實務學程	1	
東亞語文學系		1	1
運動健康與休閒學系		6	6
建築學系		7	7
法律學系	甲組(民商法組)	5	15
	乙組(刑法組)	5	
	丙組(公法組)	5	
政治法律系	公法組	7	7
財經法律學系		9	9
應用經濟學系		1	1
亞太工商管理學系		9	9
金融管理學系		11	11
資訊管理學系		6	6
經營管理研究所		7	7
應用數學系	一般生(應用數學組)	2	5
	一般生(數據科學組)	2	
	在職生(應用數學組)	1	
應用化學系		10	10
應用物理學系		4	4
統計學研究所	一般生	5	6
	在職生	1	
生命科學系		4	4
電機工程學系	光電領域	5	24
	通訊領域	7	
	計算機領域	5	
	微電子領域	7	
土木與環境工程學系	土木工程組	4	7
	環境工程組	3	
化學工程及材料工程學系		8	8
資訊工程學系		8	8
合計		157	157

◎108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招生考試各系所錄取生報到後所遺缺額，於 108 年 1 月 31 日前得併入 108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各系所招生名額中，最終 108 學年度碩士班各系所招生名額將於 108 年 1 月 31 日(四)前公告於本校網站，請各位考生密切注意。惟本校得視成績採不足額錄取。

伍、招生系所、身分別、招生名額、報考資格附加規定、考試科目與方式、總成績計算方式及錄取標準：

*108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之錄取名額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除系所另有規定，其缺額於 108 年 1 月 31 日前得併入碩士班入學考試之招生名額內。

*108 學年度各系所招生名額業經教育部核定，本招生簡章各系所名額於核定後若有異動將另行公告於本校招生組網頁，請考生密切注意。

*108 學年度本校各學系碩士班分組均屬招生分組，畢業證書不會另行加註分組名稱，課程悉依各學系安排。

*下列各系所考試時間若不衝突，考生均得自由選擇報考二個系所(含)以上。

系所別		西洋語文學系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2 名	
		文學文化與教學實務學程 1 名	語言學與教學實務實程 1 名
考試科目	面試 參加資格	<p>一、面試參加資格：報考本系碩士班之全體考生於 108 年 2 月 15 日參加面試。</p> <p>二、面試考生請於 108 年 1 月 17 日(四)前以 E-MAIL 繳交：</p> <p>1. 自我介紹資料表(至本系網頁招生資訊中碩士班入學分類下載 https://reurl.cc/qgzb0)</p> <p>2. 大學期間歷年成績單電子檔</p> <p>3. 英文檢定能力證明電子檔 E-MAIL：dowell@nuk.edu.tw</p> <p>(面試順序及時間於 1 月 30 日(三)下午 15:00 後公佈於網站上，請自行上網查閱 http://admissions.nuk.edu.tw/bin/home.php)</p>	
	總成績 計算方式	<p>一、面試原始成績為 100 分。</p> <p>二、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p>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面試原始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p>一、<u>108 學年度本系(所)碩士班甄試之錄取名額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原組別」碩士班入學考試之招生名額內。</u></p> <p>二、<u>文學文化與教學實務學程及語言學與教學實務學程錄取名額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得相互流用。</u></p>	
備註		聯絡電話：07-5919262 ；聯絡人：潘柏彤先生	

系所別	東亞語文系碩士班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 1 名	
考試科目	資料審查 (50%)	項目 <p>※資料審查應繳交下列資料：</p> <p>(一)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須含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轉學生須包含轉學前之成績)。</p> <p>(二)彌封推薦信一封。</p> <p>(三)自傳(含讀書計畫)，以日語(韓語或越南語)撰寫，各 1000 字為限。</p> <p>(四)其他有助審查資料。</p> <p>※上述審查資料請準備一式三份，惟推薦函一封即可，請於完成報名手續後(108 年 1 月 17 日前，郵戳日期為憑)以掛號郵寄至「81148 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 700 號—「國立高雄大學東亞語文學系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報考研究所碩士班審查資料」。</p>
	面試 (50%)	參加資格 <p>報考本系碩士班之全體考生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五)參加面試</p> <p>(面試順序及時間於 108 年 1 月 30 日(三)下午 3:00 後公佈於網站上，請自行上網查閱 http://deal.nuk.edu.tw/main.asp?pn=list1)</p>
總成績計算方式	<p>一、資料審查成績× 50% +面試成績× 50%。</p> <p>二、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p> <p>三、以上各單項原始成績滿分均為 100 分。</p>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1)面試成績(2)資料審查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p>一、108 學年度本系(所)碩士班甄試之錄取名額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碩士班入學考試之招生名額內。</p> <p>二、甄試項目任一項零分者，不予錄取。</p> <p>三、如有未盡事宜，依本系碩士班修業規則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p>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761 聯絡人：林純雅小姐。	

系所別		運動健康與休閒學系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 6 名	
考試科目	筆試	科目名稱	一、英文(必考) 二、運動科學概論、休閒遊憩概論、健康促進概論(三選一)
	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總成績：英文標準化成績+選考科目標準化成績。 二、標準化成績= (該科原始成績-該科之平均分數) / 該科之標準差。 三、以 100 × (標準化成績所佔的累積分率)作為該科最後成績。 四、該科原始成績以 100 分計算。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1)運動科學概論或休閒遊憩概論或健康促進概論標準化成績(2)英文標準化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一、各科標準化成績可能因其他考生複查成績而有所變動(其他考生原始成績不受影響)，最後標準化成績以網路公告為準。 二、若該選考科目僅一人報考，則該成績併入平均值較接近之選考科目計算。 三、缺考者不列入標準化成績計算。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267；聯絡人：蕭美娟小姐。	

系所別		建築學系碩士班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 7 名	
報考資格附加規定		一、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建築、都市計畫、景觀、地政、土木、環境工程、文化資產之相關學系畢業(含應屆)，取得學士學位者。 二、接受與建築密切相關領域之同等學力資格報考。	
考試科目	資料審查(50%)	項目	一、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 二、學業成績總名次證明正本。 三、彌封推薦信至少一封。 四、讀書計畫。 五、作品集、已發表之論文或其他足以表現個人研究能力資料。 ※上述審查資料，請於完成報名手續後(108年1月17日前，郵戳日期為憑)以掛號郵寄至「81148 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 700 號—「國立高雄大學建築學系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報考研究所碩士班入學考審查資料」。
	面試(50%)	參加資格	報考本系碩士班之全體考生統一於 108 年 2 月 15 日(五)參加面試。
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資料審查成績× 50% +面試成績× 50%。 二、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 三、以上各單項原始成績滿分均為 100 分。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1)面試成績(2)資料審查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一、以其他學系報考之錄取生在本系畢業後，依考選部規定，需修習足夠建築專業與設計學分，始得報考建築師專業高等考試。 二、關於本系研究生應於畢業前通過外語能力測驗規定，請參閱本系碩士班提升外語能力實施要點(http://arch.nuk.edu.tw) 三、備取生遞補後如有缺額，其缺額併入碩士班入學考試名額中。 四、如有未盡事宜，依本系碩士班修業規則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本系碩士班修業規則查詢網址： http://arch.nuk.edu.tw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387 林小姐。	

系所別		法律學系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 15 名			
		甲組(民商法組)：5 名	乙組(刑法組)：5 名	丙組(公法組)：5 名	
考試項目	筆試	科目名稱	一、民法 二、刑法 三、商事法	一、民法 二、刑法 三、刑事訴訟法	一、民法 二、刑法 三、行政法
	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甲組：民法原始成績×40%+刑法原始成績×20%+商事法原始成績×40%。 二、乙組：民法原始成績×20%+刑法原始成績×40%+刑事訴訟法原始成績×40%。 三、丙組：民法原始成績×25%+刑法原始成績×25%+行政法原始成績×50%。 四、以上每科原始成績滿分各為 100 分。 五、各組總成績滿分皆為 100 分。		
錄取標準		一、甲組：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1)商事法原始成績(2)民法原始成績(3)刑法原始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 二、乙組：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1)刑事訴訟法原始成績(2)刑法原始成績(3)民法原始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 三、丙組：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1)行政法原始成績(2)民法原始成績(3)刑法原始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一、各組錄取名額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可互相流用。 二、各組考生錄取後不得轉組。 三、報考本系丙組考生，其行政法與政治法律學系公法組為同一試卷，得同時報考政治法律學系公法組。 四、其他未盡事宜依系上規定辦理。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549；聯絡人：郭雅婷小姐。			

系所別			政治法律學系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公法組：7名
考試科目	筆試	科目名稱	行政法
	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行政法原始成績滿分為100分。 二、總成績滿分為100分。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行政法題號順序(如下)之成績分數高低之順序錄取。 一、以第一題分數之高低。 二、以第二題之(一)、(二)…分數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一、108學年度本系(所)碩士班甄試之錄取名額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碩士班入學考試之招生名額內。 二、以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政治及法律學系以外其他學系之學歷、或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本系碩士班者，於錄取入學後，須補修下列大學部學分：憲法4學分、行政法總論4學分。 前項學分之修習，以大學部課程為限，成績以六十分為及格。 三、報考本系公法組考生，其行政法與法律學系丙組為同一試卷，得同時報考法律學系丙組。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293；聯絡人：蘇小姐

系所別			財經法律學系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9名
考試科目	筆試	科目名稱	一、民事財產法(民總、債總、債各、物權) 二、刑法總則
	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民事財產法原始成績+刑法總則原始成績。 二、以上每科原始成績滿分各為100分。 三、總成績滿分為200分。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1)民事財產法(2)刑法總則之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一、以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法律相關學系以外其他學系之學歷、或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本系碩士班者，於錄取入學後，須補修下列法律科目相關學分：民法總則-4學分、民法債編總論-4學分、刑法總則-4學分、行政法-4學分，共計16學分。 二、本所課程依據設所目標為培養財經法律專業人才，課程規劃上設有「財經法律專業學群」。本所學生入學後依其個人興趣與生涯規劃，選擇修習相關學群課程。本所學生必須至少修滿其學程所開設之財經專業科目達12個學分以上，始能符合畢業條件。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298；聯絡人：鍾心茹小姐。

系所別		應用經濟學系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 1 名	
考試科目	資料審查 (40%)	項目	<p>※資料審查應繳交下列資料：</p> <p>(一)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p> <p>(二)學業成績總名次證明正本。</p> <p>(三)履歷、自傳、讀書計畫、研究計畫。</p> <p>(四)其他有助審查資料(如推薦函…等)。</p> <p>※上述審查資料，請於完成報名手續後(108年1月17日前，郵戳日期為憑)以掛號郵寄至「81148 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 700 號—「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報考研究所碩士班審查資料」。</p>
	面試 (60%)	參加資格	<p>全部考生於 108 年 2 月 13 日(三)參加面試，分台北場(上午 9:00-11:00)及高雄場(下午 14:00-16:00)，請考生注意面試時段，逾時不候。</p> <p>(面試順序及時間於 1 月 30 日下午 3:00 後公佈於網站上，請自行上網查閱http://admissions.nuk.edu.tw/bin/home.php)</p>
	總成績 計算方式		<p>一、資料審查成績原始成績×40%+面試原始成績×60%。</p> <p>二、以上資料審查及面試原始成績滿分各為 100 分。</p> <p>三、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p>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1)面試原始成績(2)資料審查原始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p>一、面試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p> <p>二、如有未盡事宜，依本系碩士班修業規則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p>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 5919318；聯絡人：陳姿宇小姐	

系所別		亞太工商管理學系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 9 名	
考試科目	筆試	科目名稱	經濟學、管理學或統計學(三選一)
	總成績 計算方式		<p>一、經濟學或管理學或統計學成績依標準化成績計算 (標準化成績=該科原始成績/該科最高原始成績×100)。</p> <p>二、以上每科原始成績滿分各為 100 分。</p> <p>三、標準化成績滿分為 100 分。</p>
錄取標準		比較標準化成績錄取；標準化成績相同時，依科目選考人數之高低順序錄取；若仍相同，依該科目題號順序，比較各題得分錄取。	
其他規定		<p>一、統計學統一使用本校提供之計算機。</p> <p>二、經濟學、管理學或統計學標準化成績可能因其他考生複查成績而有所變動(原始成績不受影響)，最後標準化成績以網路公告為準。</p>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429；聯絡人：曾郁茹小姐	

系所別		金融管理學系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 11 名	
考試科目	筆試	科目名稱	一、財務管理 二、統計學 三、經濟學 (三選二)
	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標準化成績=(該科原始成績-該科之平均分數)/該科之標準差。 二、以上每科原始成績滿分各為 100 分。 三、總分及名次依選考之兩科標準化成績總和做排序。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1)財務管理(2)統計學(3)經濟學之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一、財務管理、統計學、經濟學統一使用本校提供之計算機。 二、標準化成績可能因其他考生複查成績而有所變動(原始成績不受影響)，最後標準化成績以網路公告為準。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331；聯絡人：吳玉婷小姐	

系所別		資訊管理學系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 6 名	
考試科目	面試	項目	一、面試參加資格：報考本系碩士班之全體考生。 二、面試內容包括自我介紹(可以使用 PPT)、報考動機、資訊管理相關專業知識、未來研究方向等問題。 三、報考考生請於 108 年 1 月 17 日(四)前將下列檔案傳送至 im2017@nuk.edu.tw： 1. 3 分鐘 PPT 自我介紹電子檔 2. 在學期間成績單電子檔 (面試順序及時間於 1 月 30 日(三)下午 3:00 後公佈於網站上，請自行上網查閱 http://admissions.nuk.edu.tw/bin/home.php) 四、面試日期：108 年 2 月 15 日(五)
	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面試原始成績滿分為 100 分。 二、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面試原始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一、面試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 二、如有未盡事宜，依本系碩士班修業規則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 5919326；聯絡人：陳明君小姐	

系所別		經營管理研究所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 7 名	
考試科目	筆試	科目名稱	統計學、經濟學、管理學（三選一）
	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統計學、經濟學、管理學成績依標準化成績計算。 計算公式= $50+10*(\text{該科原始成績}-\text{該科平均數})/\text{該科標準差}$ 。 二、以上每科原始成績滿分各為 100 分。
錄取標準		比較標準化成績錄取；標準化成績相同時，依(1)第 I 題、(2)第 II 題、(3)第 III 題成績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一、統計學、經濟學統一使用本校提供之計算機。 二、統計學、經濟學或管理學標準化成績可能因其他考生複查成績而有所變動(原始成績不受影響)，最後標準化成績以網路公告為準。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341；聯絡人：郭品秀小姐	

系所別		應用數學系		
身份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應用數學組：2 名	數據科學組：2 名	應用數學組：1 名
考試科目	筆試 / 面試	科目名稱	※筆試：報考應用數學組(包含一般生、在職生)之全體考生 一、微積分 二、線性代數 ※面試：報考數據科學組之全體考生於 108 年 2 月 12 日(二)參加面試。 一、面試考生請於 108 年 1 月 17 日(四)前將下列檔案傳送至： math@nuk.edu.tw 1.自我介紹電子檔 2.在學期間成績單電子檔	
	總成績計算方式		※應用數學組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微積分原始成績+線性代數原始成績。 二、以上每科原始成績滿分各為 100 分。 三、總成績滿分為 200 分。 ※數據科學組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面試原始成績滿分為 100 分。 二、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	
錄取標準		一、應用數學組：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1)微積分(2)線性代數原始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 二、數據科學組：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面試原始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一、不可同時報考一般生及在職生。 二、一般生及在職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得互相流用。 三、108 學年度本系碩士班甄試之錄取名額於備取生遞補流用後依然有缺額之情形，則缺額回歸原身分別（即一般生之缺額併入碩士班入學考試之一般生名額內，在職生之缺額併入碩士班入學考試之在職生名額內）。 四、在職生與一般生係合班上課，不另開課。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345；聯絡人：黃雅鳳小姐		

系所別		應用化學系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 10 名	
考試科目	筆試	科目名稱	普通化學
	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普通化學原始成績滿分為 100 分。 二、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普通化學非選擇題成績分數之高低順序錄取；若仍相同，依普通化學非選擇題題號順序，比較各題得分錄取。
其他規定			普通化學統一使用本校提供之計算機。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349；聯絡人：楊淑蕙小姐

系所別		應用物理學系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 4 名	
考試科目	資料審查 (100%)	項目	<p>※所需資料：</p> <p>(一)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p> <p>(二)學業成績總名次證明正本。</p> <p>(三)專題研究報告、推薦函、英文能力證明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p> <p>※上述資料，請於完成報名手續後(108 年 1 月 17 日前，郵戳日期為憑)以掛號郵寄至「81148 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 700 號—「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物理學系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報考研究所碩士班審查資料」。</p>
	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資料審查原始成績滿分為 100 分。 二、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依資料審查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依本校相關規定。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355；聯絡人：陳俊凱先生

系所別			統計學研究所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5名	1名
考試科目	筆試	科目名稱	一、微積分 二、統計學	
	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微積分原始成績+統計學原始成績。 二、以上每科原始成績滿分各為100分。 三、總成績滿分為200分。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統計學原始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若仍相同，依統計學題號順序，比較各題得分錄取。	
其他規定			108學年度本所碩士班甄試之錄取名額，於各組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之招生名額內。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362；聯絡人：吳蘭屏小姐	

系所別			生命科學系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4名	
考試科目	筆試	科目名稱	生物化學、分子生物學或普通生物學(三選一)	
	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生物化學或分子生物學或普通生物學成績依標準化成績計算。 (標準化成績=該科原始成績/該科最高原始成績×100) 二、以上每科原始成績滿分各為100分。 三、標準化成績滿分為100分。	
錄取標準			比較標準化成績錄取；標準化成績相同時，依科目選考人數之高低順序錄取；若仍相同，依該科目非選擇題題號順序，比較各題得分錄取。	
其他規定			一、以上各科統一使用本校提供之計算機。 二、生物化學、分子生物學或普通生物學標準化成績可能因其他考生複查成績而有所變動(原始成績不受影響)，最後標準化成績以網路公告為準。 三、108學年度本系碩士班甄試之錄取名額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碩士班入學考試之招生名額內。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405；聯絡人：張美純小姐	

系所別		電機工程學系			
招生名額		光電領域：5名	通訊領域：7名	計算機領域：5名	微電子領域：7名
考試科目	資料審查	項目	<p>一、學校歷年成績單正本。</p> <p>二、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專題成果、技術報告、書面報告或學業成績總名次證明正本)。</p> <p>※考生請於完成報名手續後(考生於108年1月17日前，郵戳日期為憑)，將書面審查資料以掛號郵寄至「81148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700號-「國立高雄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報考研究所碩士班書面審查資料_○○組」。如報考二組之考生，應分別郵寄書面審查資料。</p>		
			<p>總成績計算方式</p> <p>一、書面審查原始成績滿分為100分。</p> <p>二、總成績滿分為100分。</p>		
錄取標準		<p>一、各組依報考各該組考生之書面資料審查平均成績由高至低決定排序名單。</p> <p>二、排序名單中，若考生於其填寫之第1志願組(以下簡稱為A組)以正取生錄取時，該考生於其填寫之第2志願組(以下簡稱為B組)，不得以正取生錄取(但，因此導致B組之正取為不足額錄取時，則不受此限。)，並依該考生於B組之書面資料審查平均成績與B組正取生之外的考生之書面資料審查平均成績由高至低排序，決定B組之錄取名單。</p>			
其他規定		<p>一、考生得報考本系單一組，亦得報考本系任二組，並填寫志願序，採取聯招方式辦理者，收取1系組報名費。</p> <p>二、108學年度本系(所)碩士班甄試之錄取名額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碩士班入學考試之招生名額內。</p> <p>三、各領域錄取名額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得相互流用。</p>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375；聯絡人：王小姐。			

系所別		土木與環境工程學系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土木工程組：4名	環境工程組：3名
考試科目	面試	項目	<p>一、面試參加資格：報考本系碩士班之全體考生。</p> <p>二、面試內容將涉及專業理論之口頭詢問與闡釋推演。</p> <p>三、面試考生應於108年1月17日(四)前以EMAIL繳交：</p> <p>1. 3分鐘PPT自我介紹電子檔</p> <p>2. 在學期間成績單電子檔</p> <p>3. 自我簡介資料表(至本系網頁招生訊息中碩士班考試分類下載)</p> <p>EMAIL：cee2001@nuk.edu.tw</p> <p>(面試順序及時間於1月30日(三)下午3:00後公佈於網站上，請自行上網查閱http://admissions.nuk.edu.tw/bin/home.php)</p> <p>四、面試日期：108年2月15日(五)</p>
			<p>總成績計算方式</p> <p>一、面試原始成績滿分為100分。</p> <p>二、總成績滿分為100分。</p>
錄取標準		<p>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面試細項成績高低錄取。</p> <p>1. 學科思考能力、表達能力</p> <p>2. 興趣、性向、校系認同(對土木環工的認知與興趣)</p> <p>3. 特殊才能</p>	

其他規定	一、108學年度本所碩士班甄試之錄取名額於備取生遞補後如有缺額，其缺額併入「原組別」之碩士班入學考試之招生名額。 二、各組招生名額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得相互流用。 三、各組考生錄取後不得轉組。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378 聯絡人：吳凱瑛小姐。

系所別	化學工程及材料工程學系	
身份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 8 名	
考試科目	資料審查 (20%)	項目名稱 ※資料審查應繳交下列資料： (一)大學歷年成績單(必附)。 (二)其他有助審查資料(若無免附)。 ※上述審查資料，請於完成報名手續後(108年1月17日前，郵戳日期為憑)以掛號郵寄至「81148 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 700 號—「國立高雄大學化學工程及材料工程學系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報考研究所碩士班審查資料」。
	筆試 (80%)	科目名稱 由下列四科中任選一科報考： 一、輸送現象 二、化工動力學 三、材料科學導論 四、普通化學
	總成績 計算方式	筆試成績計算： 一、選考科目成績依標準化成績計算。 標準化成績=(選考科目原始成績/選考科目最高原始成績)*100。 二、以上每科原始成績滿分各為 100 分。 三、標準化成績滿分為 100 分。 總成績計算： 一、筆試標準化成績×80%+資料審查原始成績×20%。 二、以上筆試標準化成績、資料審查原始成績滿分各為 100 分。 三、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筆試標準化成績中科目選考人數之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一、鍵入報名資料時請留意選考科目。 二、選考科目標準化成績可能因其他考生複查成績而有所變動(原始成績不受影響)，最後標準化成績以網路公告為準。 三、缺考者不列入標準化成績計算。 四、若有選考科目少於 5 人(含)報名，則該等考生成績併入與其平均值較接近之另一選考科目計算。 五、以上各科統一使用本校提供之計算機。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276；聯絡人：陸亞貞小姐。	

系所別		資訊工程學系	
身分別		一般生	
招生名額		計 8 名	
考試科目	筆試	科目名稱	一、計算機結構與作業系統 二、離散數學與資料結構
	總成績計算方式		一、計算機結構與作業系統原始成績+離散數學與資料結構原始成績。 二、以上每科原始成績滿分各為 100 分。 三、總成績滿分為 200 分。
錄取標準		比較總成績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依 (1) 計算機結構與作業系統 (2) 離散數學與資料結構之高低順序錄取。	
其他規定		以上考科均不使用計算機。	
備註		系所聯絡電話：07-5919518；聯絡人：陳淑真小姐	

陸、考試地點：

- 一、筆試：高雄考區：國立高雄大學（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 700 號）
台北考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 二、面試：國立高雄大學（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 700 號）

※西洋語文學系、東亞語文學系、建築學系、資訊管理學系、應用數學系(數據科學組)、
土木與環境工程學系只設高雄考區。

※網路公告筆試試場時間：108 年 1 月 30 日(三)下午五時前。

※筆試試場開放查看時間：108 年 2 月 12 日(二)下午三時至五時。

※筆試時間：108 年 2 月 13 日(三)

※面試時間

108 年 2 月 12 日(二)：應用數學系(數據科學組)

108 年 2 月 13 日(三)：應用經濟學系

108 年 2 月 15 日(五)：西洋語文學系、東亞語文學系、建築學系、資訊管理學系、
土木與環境工程學系

面試順序及時間於 107 年 1 月 30 日(三)下午 3:00 後公佈於網站上，請自行上網查閱 <http://admissions.nuk.edu.tw/bin/home.php>)。

※考生請於 108 年 1 月 30 日(三)中午 12:00 起自行上網列印准考證，本校不再另行寄發准考證；應試時務請攜帶「准考證」及「有效證件」正本擇一(有效證件指：國民身分證、有效期限內之「護照」、「附加照片之健保卡」或「汽機車駕照」四種)。